



人福药辅

NEEQ : 833518

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Humanwell Pharmaceutical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邓文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15-5368137
传真	0715-5368137
电子邮箱	dengwentao@renfu.com.cn
公司网址	www.rfyfgf.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北省赤壁市赤壁大道 1269 号 邮编 437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3,256,610.06	93,719,750.92	-0.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57,374.61	19,809,400.37	-21.97%
营业收入	45,344,277.05	49,170,725.50	-7.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2,025.76	-1,543,781.40	-181.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67,892.24	-2,842,104.9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9,387.28	25,295,738.00	-2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3%	-13.8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181.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181.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79	1.01	-21.9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610,000	100%	0	19,61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1,100	51%	0	10,001,100	51%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9,610,000	-	0	19,6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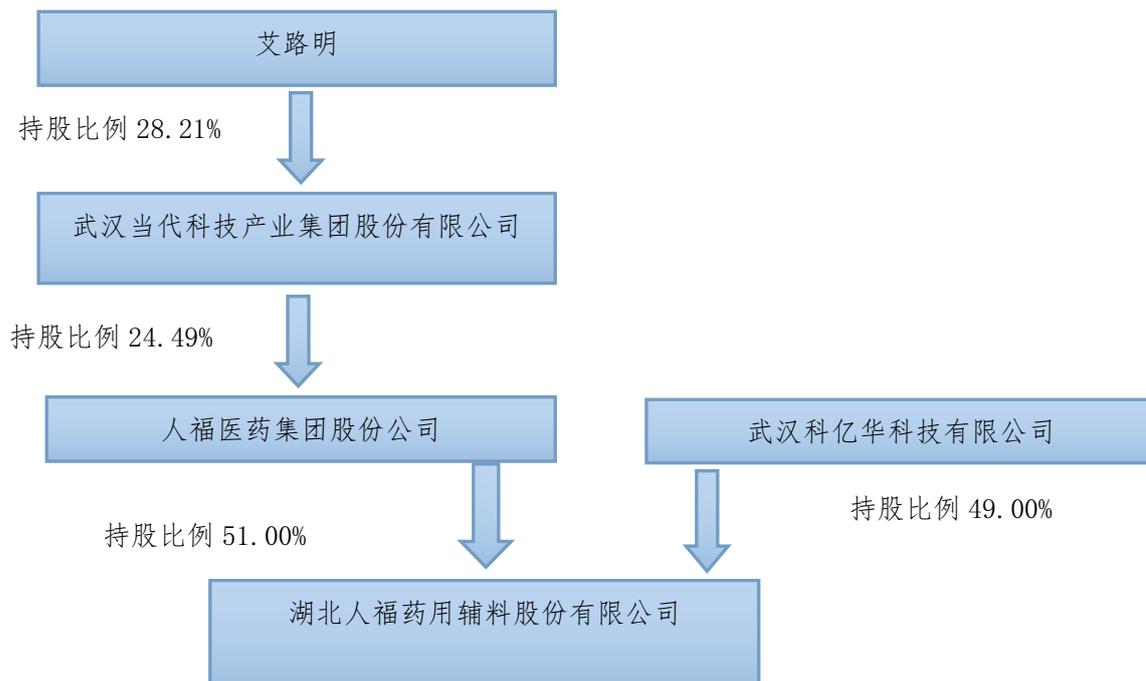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10,001,100	0	10,001,100	51.00%	10,001,100	0
2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9,608,900	0	9,608,900	49.00%	9,608,900	0
合计		19,610,000	0	19,610,000	100.00%	19,61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是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艾路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艾路明持有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8.21%，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股份 24.49%，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1.00%。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情况。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